

证券代码：874070

证券简称：天广实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情况概述

(一)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基本情况

1、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不断提高运行效率，优化负债结构，提高抗风险能力以及应对不断变化的竞争需要，根据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计划及资金需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5亿元，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项目贷款、保函、信用证、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保理等。授信业务品种和具体授信额度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相关银行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

有效期为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权办理信贷所需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2、相关担保事项的基本情况

为了保证公司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工作顺利开展，在上述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内，视情况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用自有资产为自身实际使用上述授信额度向金融机构设置抵押、质押等担保。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视情况需要，由公司及子公司对申请融资的子公司提供不超

过 5 亿元担保，公司也可以接受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

上述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在担保额度内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借款金额为准，担保期限以具体签署的担保合同约定的保证责任期限为准。为便于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工作顺利进行，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授信担保事项，将提请股东会自通过上述事项之日起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具体组织实施、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股东会、董事会。超过上述额度的授信担保事项，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另行审议作出决议后实施。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预计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但不明确具体被担保人的情形

为了保证公司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工作顺利开展，在上述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内，视情况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用自有资产为自身实际使用上述授信额度向金融机构设置抵押、质押等担保。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视情况需要，由公司及子公司对申请融资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5 亿元担保，公司也可以接受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

三、董事会意见

（一）预计担保原因

申请授信额度及安排相关担保事项是为了实现公司生产经营及后续发展建设的正常所需，可有效缓解公司未来营运资金压力，推动公司业务良性发展。

（二）预计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本次相关担保事项安排有利于保证其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本

次预计担保涉及的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或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违约风险和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

（三）对公司的影响

申请授信额度及安排相关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的影响，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符合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目标。

四、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0.00	-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3,124.76	5.83%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0.00	-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3,124.76	5.83%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00	-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00	-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00	-

注：担保余额为控股子公司在挂牌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项下借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借款余额。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

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0日